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發行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就(其中包括)有關成立基金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以及經修訂及重列之獲豁免有限合夥協議期限之公告(「該公告」)。除另行界定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局欣然宣佈，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經營第六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已就有關成立基金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以及經修訂及重列之獲豁免有限合夥協議期限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之意見及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將載入通函內。

承董事局命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黃琪瑀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琪瑀先生、趙權先生、馮潮澤先生、劉軍春先生、穆先義先生、黃泰倫先生及蒙翰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鄧竟成先生及鄧傑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佐浩先生、謝文彬先生、龍子明先生、李傑之先生及梁繼昌先生。

公司網站：www.hkicimgroup.com